证券代码:002516　证券简称:旷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旷达科技	股票代码	0025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江苏旷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艳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旷达路1号	
传真	0519-86549358	
电话	0519-86169358	
电子信箱	yanchen@kuangda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8,402.91万元,同比增长3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967.29万元,同比增长5.39%。

1)饰件业务

公司饰件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商用车、火车、飞机等交通运输领域的座椅、门板、头枕、扶手、衣帽架、立柱等区域。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合成革业务,并对超纤麂皮绒等新产品,新技术不断加大研发、设备投入,通过产品多元化并极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

报告期内,通过外部拓展销售渠道和规模,内部挖掘降本增效等一系列措施来规模和经营压力,公司饰件业务板块因合成革业务的增长实现净利润12,141.20万元,同比略有增长。

2)新能源业务

光伏电站收入和毛利率比较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电站并网容量200MW。本期公司实现光伏发电业务收入20,443.23万元,同比下降0.80%;2022年累计发电量较上年同期降低0.06%。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要参股公司北投微控股前估值13亿元完成了合计5亿元的融资,注册资本变更为69,078.4615万元。2022年6月,北投微对NSD进行了第二次增资,由北投微以每股0.37月元的价格,认购NSD新增的2,032股,北投微对NSD的持股比例增加至18.05%。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汽车内饰产品经过公司结构调整、新材料研发,已形成织物面料、生态合成革、超纤麂皮绒三大系列,以及有色化纤丝,包括下游汽车座套、坐垫等饰件产品。

公司光伏电站投资运营的产品是指通过投资、运营并网光伏发电系统,将自然界的太阳能辐射转换成可使用的电能产品。

(3)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饰件业务

公司汽车饰件类产品大多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销售部门(或子、孙公司)所获取的订单,安排相关产品生产,并将产品直接销售给汽车制造商或其一级配套供应商。

2)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

公司光伏电站通过将太阳能转化电能,输送并入地方电网,实现电力销售。由旷达新能源下属各电站项目公司负责单个电站的日常运行、维护和检修,旷达新能源对各光伏电站进行资源整合管理,保障光伏电站正常运营。

(4)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022年11月财政部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对电力生产企业要求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一定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因此报告期内或本有所增加,对使增影响较小。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对公司现有光伏发电业务影响重大的政策变化。

公司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纺织服装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行业发展变化情况

公司饰件业务属于纺织行业中的车用内饰行业,其市场规模和未来需求主要受下游汽车行业发展状况、消费趋势、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2022年,迎逢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汽车行业发展了诸多不利因素冲击,走出年中疲动阴霾后,持续保持恢复增长态势。全年汽车产销稳中有增,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为稳定工业经济增长起到重要作用。

从全年发展来看,2022年国内汽车产销延续了去年的增长态势,产销同比增长34%和21%,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全年销量超680万辆,产品渗透率提升至26.6%,逐步进入全面市场化拐点期,迎来新的发展期和增长阶段;汽车出口继续保持较高水平,最创月度历史新高,自月份以来月均出口量超过30万辆,全年出口突破300万辆,有效应动行业整体增长,为了解决增长资源配置,公司通过内部挖潜,降本增效,外部拓展销售渠道来实现。同时,随着中国新能源汽车国际竞争力不断增长,中国部分本土汽车已经成功融入世界汽车整车和零部件销售,采购体系。中国品牌表现亮眼,紧抓新能源、智能网联转型机遇全面向上,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

2)行业发展趋势

2023年,汽车行业将迎来新的变革和机遇。从燃油车向电动化、智能化、轻量化、网联化等方向加速过渡是不可避免的趋势,这些趋势将推动整个行业的发展。同时,新能源汽车、自动驾驶、网联汽车、智能化等技术将成为汽车行业的新的发展方向。未来几年,汽车行业将经历巨大的变革,这些变革将影响整个世界。随着新能源车市场渗透率和市场保有量的日益增长,提升产品质量成为新能源车发展的首要任务。汽车内饰行业也将在变革中加剧竞争。

3)公司在行业中的情况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达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是其子公司为代车主机厂的二级供应商。主要产品为车用纤维及车用内饰件,其中车用内饰件包括织物面料、生态合成革、超纤麂皮绒三大系列及座椅、坐垫等产品,广泛应用于下游众多国内外汽车主机厂的各种车型。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拥抱新能源,进入国内光源新能源生态供应体系,对新材料新产品加大研发和设备投入,提升公司供应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公司以"朝氢中国 服务全球"的愿景,以卓越性价比战略作战,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日主创新,打造完整的产业链生产体系,具备雄厚的各类交通工具内饰材料研发、制造全套技术力量及先进测试手段,为产品提供系统化的整体技术解决方案服务,是中国汽车零部件内饰件行业的标杆型专业制造服务企业,全球领先的交通工具内饰材料专业制造服务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4,406,868,008.26	4,072,909,364.31	8.17%	3,960,964,19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22,126,426.20	3,425,174,349.53	8.67%	3,417,622,628.54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784,029,097.95	1,723,569,023.64	35.1%	1,489,962,59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672,919.47	189,466,483.87	5.39%	209,768,33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842,895.78	177,121,667.97	8.31%	182,820,75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937,480.25	148,898,015.18	184.05%	256,779,363.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8	0.1301	4.38%	0.14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8	0.1301	4.38%	0.14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6%	5.56%	0.20%	6.2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3,303,358.95	406,242,233.31	479,510,443.67	464,973,06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227,406.96	49,786,169.20	48,716,896.69	48,942,45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674,347.22	48,286,864.30	46,273,985.96	46,608,81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4,112.51	58,513,686.37	64,367,380.85	287,132,300.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2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介良	境内自然人	46.63%	685,821,524	514,366,143	质押	237,000,000	
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	45,433,890	0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	23,006,134	0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上海的农(集团)有限公司－野村东方国际证券九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2%	12,000,000	0			
陈敏芳	境内自然人	0.55%	8,024,100	0			
马水花	境内自然人	0.49%	7,273,800	0			
旷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7,280,000	0			
邹洋	境内自然人	0.49%	7,209,949	0			
柴炳强	境内自然人	0.42%	6,127,204	0			
上海劲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4%	5,024,53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旷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介良实际控制的企业,为沈介良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马水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273,300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273,300股;公司股东陈洋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600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203,349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209,949股。公司股东柴炳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2,404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094,800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127,204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股东间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疫苗项目进展情况

(1)报告期内,芯投微根据规划布局,为促进项目工厂在国内落地,与合肥高新区达成总投资65亿元的项目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重要参股公司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公司积极推进项目进展,为打造国内最优质的疫苗器公司奠定基础。

(2)报告期内,综合考虑NSD的稳定发展,北投微与NDK对双方于2020年6月3日签订的Share Purchase Agreement(“SPA”)及Joint Venture Agreement(“JVA”)中约定的有关第二次股权交割事项进行了延期,为支持并加快NSD扩产和研发进程,双方对SPA和JVA进行了补充,由北投微对NSD单方增资,并签订了增资协议。双方约定由北投微以每股0万日元的价格,认购NSD新增的2,032股,北投微对NSD的持股比例增加至58.05%。NDK不参与本次增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投资进展暨参股公司对相关公司第二次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3)芯投微于2022年7月12日与合肥产投集团签署了增资协议,拟以现金出资的方式分别对芯投微投资、投资金额总计为50,000万元,其中19,188,461.5万元增加芯投微的注册资本,剩余30,811,538.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重要参股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4)2022年12月28日,芯投微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将其住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证址至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并更名为:芯投微电子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沈介良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16　证券简称:旷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7日以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发出,于2023年3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沈介良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详见《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内容。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刘朝先生、王兵先生、匡腾先生及任期届满已离任的赵凤高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8,402.91万元,同比增长3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967.29万元,同比增长5.39%。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3年公司经营目标为实现营业收入180,00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00.00万元。将财务、销售、管理、研发四项费用控制在20,008.00万元以内。

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2023年度业绩的承诺,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2年度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2年度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上述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企业、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

13、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刘雪青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陈泽新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对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逐项表决。

以上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与职工代表自选并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和经营范围的议案》。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的第八条、第十四条进行修改,《公司章程》其它内容保持不变。根据修改过的《公司章程》,公司法定代表人和经营范围将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23年3月)于2023年3月3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并经出席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生效。同时,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具体事宜。

15、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沈介良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陈敏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陈乐乐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沈介良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柴炳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邹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柴炳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6、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刘朝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王兵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选举匡腾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承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所议案均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及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16　证券简称:旷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于2023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主席胡雪青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2023年3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8,402.91万元,同比增长3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967.29万元,同比增长5.39%。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融资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拟为公司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及为下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公司,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221,000万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5,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个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上述担保额度及期限内,可在被担保公司之间按照实际需用情况,公司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相关主体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相保事宜。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二、预计公司与子、孙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公司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担保额度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	本次新增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旷达饰件	旷达科技	子公司	4.64%	0	5,000	1.34%	否
	旷达饰件	100%	35.96%	0	138,000	37.08%	否
	榆林旷达	100%	61.63%	0	25,000	6.72%	否
	芒芒国际	100%	64.88%	0	5,000	1.34%	否
	荷泽隆兴	100%	68.37%	0	5,000	1.34%	否
	宜化矿业	100%	67.44%	0	15,000	4.03%	否
	晶吴国盛	100%	40.8%	0	15,000	4.03%	否
	富疆国联	100%	51.02%	0	15,000	4.03%	否
合计				0	223,000	59.9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公司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担保额度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	本次新增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旷达科技	通海旷达	100%	91.34%	0	15,000	4.03%	否
合计				0	15,000	4.03%	否

注:榆林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简称“榆林旷达”;芒芒县国信阳光发电有限公司简称“芒芒国信”;荷泽隆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荷泽隆兴”;通海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简称“通海旷达”;宜化矿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宜化矿达”;晶吴县国盛阳光发电有限公司简称“晶吴国盛”;富疆国联阳光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富疆国联”。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旷达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3年1月10日

2、注册地点: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通家旷达路1号

3、法定代表人:龚旭东

4、注册资本:69,2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汽车饰件、化纤复合面料、化纤丝、座套、坐垫、汽车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1,304,906,779.67	1,330,771,798.38
负债	470,375,280.59	478,548,219.63
所有者权益	834,580,518.98	852,223,578.75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96,617,320.43	114,280,380.20

(二)黏林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4年01月16日

2、注册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金鸡滩镇柳树滩村

3、法定代表人:许建国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光伏电池及组件、光伏发电系统、绿色能源技术及节能环保技术的开发、咨询;太阳能硅材料、电池及组件的销售。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芒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之孙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517,522,530.61	529,368,766.64
负债	286,044,036.93	326,220,006.81
所有者权益	231,478,493.68	203,138,759.83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28,392,114.34	36,334,012.98

(三)若羌县国信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3年06月26日

2、注册地点:新疆博州若羌县新科商贸政联合办公大楼101室

3、法定代表人:许建国

4、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能源投资,投资管理,光伏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光伏发电系统,光热系统,绿色能源技术及节能技术的开发、咨询。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180,546,283.10	183,877,683.03
负债	104,753,638.07	119,280,750.01
所有者权益	75,792,645.03	64,583,933.02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4,890,508.70	7,913,538.53

(四)海涛隆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5年01月01日

2、注册地点: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汶上镇政府四楼

3、法定代表人:许建国

4、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太阳能光伏的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设备、设备采购。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91,242,198.94	91,013,796.96
负债	56,251,148.56	59,498,654.76
所有者权益	34,991,030.38	31,515,142.20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1,007,154.58	833,740.54

(五)通海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5年04月27日

2、注册地点:云南省玉溪市通海县河西镇大平地

3、法定代表人:许建国

4、注册资本:6,5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光伏发电电力的生产;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推广和服务。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213,190,734.21	216,759,867.68
负债	180,270,819.21	197,990,043.34
所有者权益	32,919,915.00	18,769,824.34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7,357,045.31	10,303,702.99

(六)宜化矿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5年06月08日

2、注册地点: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顾家营镇大堡子村

3、法定代表人:许建国

4、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和农业的综合利用;太阳能光伏发电、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225,245,168.09	222,842,743.31
负债	151,761,124.40	150,283,808.48
所有者权益	73,482,043.69	72,558,877.63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5,236,289.47	4,230,663.51

(七)温泉县国德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3年07月04日

2、注册地点:新疆博州温泉县博格达尔镇镇政府办公楼

3、法定代表人:许建国

4、注册资本:10,5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258,994,133.47	218,960,260.02
负债	103,901,406.34	88,381,894.76
所有者权益	155,092,667.13	130,608,365.26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15,147,433.09	19,086,670.74

(八)温泉国联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3年03月26日

2、注册地点:新疆阿勒泰地区富蕴县迎宾东路10号437栋

3、法定代表人:许建国

4、注册资本:9,9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母公司为全资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	246,622,097.24	249,765,049.35
负债	103,285,989.02	127,429,707.30
所有者权益	142,336,108.22	122,335,342.06
项 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15,375,253.26	19,985,798.99

(九)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4年12月6日

2、注册地点: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旷达路1号

3、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4、注册资本:1,087,018872万元整

5、主营业务:汽车及其他交通工具座椅面料以及其他内饰面料,车内饰面料用有色差别化涤纶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及能源项目投资。

6、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为旷达饰件的母公司,属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的担保。

7、主要财务数据(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